



达州市达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度检查计划（第一批）

填报单位：达州市达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林志昕

联系方式：0818-7232330

序号	行政执法机关	检查对象	检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时间和数量	检查方式	备注
1	达州市达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学校食堂、养老机构、大中型餐饮单位、食品生产经营者	对食品安全进行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有权采取下列措施，对生产经营者遵守本法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一）进入生产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	1.对学校食堂：3月，组织各所检查辖区 145 所学校，148 个食堂；9月，组织各所检查辖区 145 所学校，148 个食堂。 2.对养老机构：5月，组织各所检查辖区内 18 家养老机构食堂食品安全。 3.对大中型餐饮单位：1月 15 日-2月 14 日，对辖区内 22 家集中宴席承办单位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4.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1-2 月检查 268 家；3-4 月检查 360 家；5-6 月检查 363 家；7-8 月检查 245 家；9-10 月检查 234 家；11-12 月检查 322 家	现场检查	

2	达州市达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药品零售企业 药品使用单位	对为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提供产品或者服务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延伸检查；对药品研制、注册、生产、经营和使用等活动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八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与药品有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九十九条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药品研制、生产、经营和药品使用单位使用药品等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对为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提供产品或者服务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延伸检查，.....”	1月检查 49 家； 2月检查 24 家； 3月检查 38 家； 4月检查 42 家； 5月检查 23 家； 6月检查 36 家； 7月检查 26 家； 8月检查 30 家； 9月检查 33 家； 10月检查 27 家； 11月检查 33 家；	现场检查

3	达州市达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	对医疗器械研制、注册、备案、生产、经营、使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的领导，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内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以及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加强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能力建设，为医疗器械安全工作提供保障。”第七十条“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在监督检查中有下列职权：(一)进入现场实施检查、抽取样品；.....”	1月检查 59 家； 2月检查 20 家； 3月检查 36 家； 4月检查 48 家； 5月检查 27 家； 6月检查 39 家； 7月检查 26 家； 8月检查 25 家； 9月检查 45 家； 10月检查 24 家； 11月检查 46 家；	现场检查

4	达州市达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	对化妆品注册、备案、生产、经营等活动的监督检查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与化妆品有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四十六条“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对化妆品生产经营进行监督检查时，有权采取下列措施：（一）进入生产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	1月检查17家； 2月检查9家； 3月检查13家； 4月检查18家； 5月检查7家； 6月检查10家； 7月检查6家； 8月检查5家； 9月检查19家； 10月检查9家； 11月检查17家；	现场检查

5	达州市达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对工业产品生产销售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含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食品相关产品生产销售企业、纳入市场监管总局第75、76号令适用产品目录的生产销售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三条 市场监管总局和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照《管理条例》和本办法对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企业、核查人员、检验机构及其检验人员进行监督检查。”	10月前对全区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三家企业按规定进行监督检查	现场检查	